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担保人名称：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南嘉捷”或“上市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富士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富士”）

苏州江南嘉捷机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研究院”）

苏州劳灵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劳灵精密机械”）

● 由上市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人民币13,000万元，期限1年；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告所涉的预计担保，均为上市公司内部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授信担保。

2015年已发生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苏州富士提供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19.90万元。

鉴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苏州富士的授信期限将至，为了进一步保证苏州富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2016年公司将为苏州富士的授信额度业务继续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9,000万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南研究院和控股子公司劳灵精密机械为了进一步拓展各自业务的发展，提高市场的竞争力，结合2016年的业务发展需要，江南研究院拟申请2016年度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由江南嘉捷提供担保；劳灵精密机械拟申请2016年度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由江南嘉捷提供担

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为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预计2016年度公司对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申请授信人	行别	2016年拟申请授信额度	保证人 (授信担保)
苏州富士	建行	4,000	江南嘉捷
	中行	3,000	江南嘉捷
	农行	2,000	江南嘉捷
江南研究院	建行	1,000	江南嘉捷
	农行	1,000	江南嘉捷
劳灵精密机械	建行	1,000	江南嘉捷
	农行	1,000	江南嘉捷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苏州富士电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苏州江南嘉捷机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苏州劳灵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三项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苏州富士基本情况

苏州富士成立于1992年11月，法定代表人：金志峰，注册资本800万美元，注册地为苏州工业园区葑亭大道718号，其经营范围：生产自动扶梯和电梯产品及其零件、部件，销售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安装、改造、维修等售后服务。本公司现持有其73.75%股权，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余股东情况为富士电梯株式会社持有其1.875%股权，富士电梯（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持有其2.5%股权，泰克诺电梯有限公司持有其3.75%股权，江南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持有其18.125%股权。苏州富士的其余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苏州富士的资产总额17,717.07万元，负债总额为

7,812.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4.10%。

2、江南研究院基本情况

江南研究院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96年10月，法定代表人：金祖铭，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苏州工业园区展业路1号，其经营范围：多维打印、光机电一体化等机电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上述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江南研究院的资产总额24,259.92万元，负债总额为7,030.4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8.98%。

3、劳灵精密机械基本情况

劳灵精密机械成立于2005年1月，法定代表人：金祖铭，注册资本3,029.786649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75号，其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组装电梯、扶梯及汽车用相关压铸件产品及其附件，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本公司现持有其72%股权，江南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持有其28%股权，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劳灵精密机械其余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劳灵精密机械的资产总额12,871.69万元，负债总额为2,299.4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8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无以资产等为标的的担保，无反担保内容。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法律法规、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框架性担保预案的形式对企业内部2016年度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的要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鉴于本次担保框架中，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虽然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但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上述

担保议案，并且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5年末，公司累计发生对外担保总额为1,111.7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5年末）经审计总资产的0.40%，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一日